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自治州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主要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自治区、自治州党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组织实施住房保障相关政策；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自治区和自治州有关保障性住房资金安排工作，监督各县（市）组织实施。

（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自治州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自治州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

（三）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拟订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

（四）组织实施住房和城乡建设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组织制定和发布工程建设全州统一标准、建设工期定额，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指导监督各类

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五）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监督执行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参与拟定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方案，指导城镇房屋征收补偿；提出房地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负责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房屋权属登记、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拆迁等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六）监督管理自治州建筑市场，规范各方主体行为。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的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并监督执行；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工作；负责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法律法规规章执行的监督指导。

（七）承担住建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责任，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的监督指导；负责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城镇燃气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房屋建筑工地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起重机械、专用机动车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指导实施自治州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

（八）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监督指导建筑节能法律法规规章的执行；负责建筑工程社会保险费统筹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建设行业技术创新与成果推广应用；组织实施建筑节能等科技示范项目；负责对施工图审查机构的监督管理。

（九）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监督指导供水、供气、供热和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法律法规规章的执行；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

（十）承担规范和指导自治州村镇建设的工作。负责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的指导监督；指导实施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指导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危房改造及农村安居工程；指导村庄和小城镇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自治州重点（示范）村镇的建设。

（十一）综合管理城乡建设抗震减灾工作。对自治州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工程的抗震设计规范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指导震后重建工作。

（十二）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十三）负责对自治州建设行业中介机构及从业人员的管理；指导和管理建设行业的职工培训和继续教育 work，负责建设系统的社团管理。

（十四）完成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实有人数 88 人，其中：在职人员 56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31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7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业科、城市建设科、建筑业科、村镇建设科、质量安全科、组织人事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955.0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950.38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4.68 万元。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增加 262.11 万元，增长 15.48%，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调整；二是本年度项目较多，援疆资金增加。

本年支出总计 1,955.0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944.9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0.16 万元。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增加 262.11 万元，增长 15.48%，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调整；二是本年度项目较多，援疆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 1,950.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44.31 万元，占 94.56%；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06.07 万元，占 5.4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 1,944.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5.73 万元，占 67.14%；项目支出 639.18 万元，占 32.8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844.31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44.3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增加 335.65 万元，增长 22.25%，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调整；二是本年度项目较多，资金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844.31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1,844.3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增加 335.65 万元，增长 22.25%，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调整；二是本年度项目较多，资金增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年初预算数 1,612.53 万元，决算数 1,844.3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4.37%，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追加了绩效考核奖、“访惠聚”专项资金；二是人员工资调整，补发了 2021 年工资；三是本年度重点项目较多，追加了自建房风险普查专项等项目。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年初预算数 1,612.53 万元，决算数 1,844.3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4.37%，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追加了绩效考核奖、“访惠聚”专项资金；二是人员工资调整，补发了 2021 年工资；三是本年度重点项目较多，追加了自建房风险普查专项等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44.3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83%，与上年相比，增加 335.65 万元，增长 22.25%，主要原因是：一是增加绩效考核奖、“访惠聚”专项资金；二是人员工资调整，补发了 2021 年工资；三是本年度重点项目较多，增加自建房风险普查专项等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16 万元,占 0.12%。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4.04 万元,占 7.81%。
3. 卫生健康支出(类)69.98 万元,占 3.79%。
4. 城乡社区支出(类)1,510.41 万元,占 81.9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79.21 万元,占 4.29%。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10.00 万元,占 0.54%。
7. 其他支出(类)28.50 万元,占 1.5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1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52 万元，增长 31.7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驻村管寺人员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33.9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3.9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功能

科目调整，上年度退休人员经费在主科目中列支，本年单独科目列支。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88.9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1.52 万元，增长 14.8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1.2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1.2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转退休 3 人，一名离休干部去世，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24.6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1.10 万元，下降 31.0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转退休 3 人，行政单位医疗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28.1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60 万元，下降 5.37%，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转退休 3 人，事业单位医疗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6.6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36 万元，下降 20.7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转退休 3 人，公务

员医疗补助减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5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70 万元,下降 57.3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转退休 3 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587.9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99.42 万元,下降 25.3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转退休 3 人,一名离休干部去世,人员经费减少。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410.6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2.68 万元,增长 8.65%,主要原因是:本年将人员工资及事业单位人员医疗费列入此款内。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支出决算数为 9.23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23 万元,下降 25.92%,主要原因是:8-11 月受疫情影响,未能赴县市进行消防验收。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02.5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01.72 万元,增长 398.2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昌吉州冬季清洁取暖方案编制及宣传经费、房屋与市政设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机关运转经费。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79.2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9.2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功能科目调整,上年度住房公积金在主科目中列支,本年单独科目列支。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支出决算数为 1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中央拨付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资金。

15.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8.5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4.50 万元,下降 46.23%,主要原因是:按照规定,撤销了昌吉州住建局驻木垒县东城镇孙家沟工作队,“访惠聚”工作队由两个减少为一个,支出减少。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8.2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科目支出。

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科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51.8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30.38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21.48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7.9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48 万元，增长 167.11%，主要原因是：因单位车辆老化，维护保养费用较高，经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准、购置公务车辆一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55 万元，占 98.60%，比上年增加 17.33 万元，增长 169.57%，主要原因是：因单位车辆老化，维护保养费用较高，经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准、购置公务车辆一辆；公务接待费支出 0.39 万元，占 1.40%，比上年增加 0.15 万元，增长 62.50%，主要原因是：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自治区多

次对我局工作进行调研指导，公务接待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7.5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3.5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油料费、修理费、过路费、车辆保险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

公务接待费 0.39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自治区对我局工作进行调研指导产生的餐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48 人次。

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情况：“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8.94 万元，决算数 27.9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46%，主要原因是：本年严控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13.58 万元，决算数 13.5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全年预算数执行，无差异；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14.97 万元，决算数 13.9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6.68%，主要原因是：本年严控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39 万元，决算数 0.3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全年预算数执行，无差异。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1.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6 万元，增长 3.11%，主要原因是：加大对县市建筑业质量安全监管、房地产市场调研、城市建设情况调研及燃气安全管理，各项公用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29.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9.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89.85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9.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29.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1,285.61 万元，房屋 6,131.12 平方米，价值 1,079.79 万元。车辆 6 辆，价值 100.64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2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6 个，全年预算数 791.78 万元，全年执行数 580.79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绩效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人员绩效管理的意识不断提高；二是单位绩效监控制度的建设是新形势下的要求，对单位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起到了重大的促进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虽然我单位 2022 年顺利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但部分具体工作还不够细致，如预算编制及绩效工作与财政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二是广大干部职工对绩效管理这项新政策、新规定学习理解

不够；没有专业的绩效人员，现有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还不能满足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业务素质急需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预算管理，认真编制预算，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执行预算，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二是加大绩效管理宣传培训力度，强化绩效理念，通过各种形式和渠道，广泛宣传预算绩效管理政策，提高绩效管理质量；三是培养专业的绩效管理人员，提高绩效管理的水平，强化评价结果的应用。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自 评 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一般公务用车购置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8	13.58	13.58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8	13.58	13.58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通过购置公务用车 1 辆，解决车辆不足及车辆老化问题，改善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				购置公务用车一辆,有效改善了车辆不足现状,提高了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一般公务用车数量	=1 辆	1 辆	15	15	
		质量指标	车辆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车辆购买及时率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车辆购买的费用	≤13.58 万元	13.58 万元	10	10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改善 公务车辆 状况	有效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 满意率	≥90%	100%	15	15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清洁取暖改造工程风险评估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5.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5.00	15.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自治州农村清洁取暖改造工程由州生态环境局、住建局牵头组织实施，编制了《昌吉州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方案（2022-2024 年）》，起草了《全面推进自治州农村清洁取暖改造的实施意见(草案)》，并根据州党委、人民政府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要求，由州住建局组织实施并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出具《昌吉州农村清洁取暖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自治州农村清洁取暖改造工程由州生态环境局、住建局牵头组织实施，编制了《昌吉州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方案（2022-2024 年）》，起草了《全面推进自治州农村清洁取暖改造的实施意见(草案)》，并根据州党委、人民政府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要求，由州住建局组织实施并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出具《昌吉州农村清洁取暖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风险评估次数	>=2 次	2 次	10	10	
		质量指标	评估报告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风险评估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风险评估费用（万元）	<=15 万元	15 万元	10	10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工程推进的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风险评估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自 评 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对农房抗震防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的户数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25.61	10	85.37%	8.54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25.6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对全州建筑工程建设过程的监督管理，定期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现场技术服务和指导，确保工程项目质量合格；目标 2：严把农房抗震防灾工程质量关，保障居民住房质量安全；目标 3：完成 2066 户农房抗震防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目标 4：有效改善农村居民住房条件				通过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对全州建筑工程建设过程的监督管理，定期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现场技术服务和指导，确保工程项目质量合格，严把农房抗震防灾工程质量关，保障居民住房质量安全，完成 1588 户农房抗震防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有效改善农村居民住房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农房抗震防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的户数	=2066	1588	10	7.7	由于自治区政策调整，农房抗震防灾工程任务数有变化
			对农房抗震防灾工程开展监督检查服务指导县市个数	=7 个	7 个	10	10	
			聘请监理工程师的人数	=14 个	7 个	5	2.5	监督人员根据实际情况聘请 7 个

		质量指标	农房抗震 防灾工程 量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农房抗震 防灾工程 质量安全 达标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农房抗震 防灾工作 完成时间	11 月	11 月	10	10	
			农房抗震 防灾工程 监督检查 及时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投入农房 抗震工程 专业监理 成本	≤28 万元	25.61 万元	5	5	
			投入农房 抗震加固 监督检查 人员差旅 费	≤2 万元	0 万元	5	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人民 群众生命 财产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 护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有效改善 农村居民 住房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改 善	5	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村居民 对抗震防 灾工程满 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3.74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9.23	10	18.46%	1.85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9.23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单位主要职责：本部门主要负责建筑行业质量安全监管、房地产市场管理、市政公用行业基础设施和建设管理、全州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城市及乡村建设管理、建设行业综合执法管理。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全州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监督检查费用。 目标 1：通过购买消防验收设备，有效提升我州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监督效率与管理水平； 目标 2：通过消防宣传、培训、演练以及聘请专家开展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检查，提高消防隐患排查治理能力，遏制火灾事故发生； 目标 3：开展消防安全宣传以及应急演练次数 3 次； 目标 4：开展消防培训的次数 4 次。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全州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费用。通过购买消防验收设备，有效提升我州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监督效率与管理水平；通过消防宣传、培训、演练以及聘请专家开展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检查，提高消防隐患排查治理能力，遏制火灾事故发生；开展消防安全宣传以及应急演练次数 1 次；开展消防培训的次数 1 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消防安全宣传以及应急演练次数	=3 次	3 次	5	5	
			开展消防培训的次数	=2 次	1 次	5	2.5	受疫情影响，培训未开展
		质量指标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执法检查率	≥80%	100%	5	5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覆盖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工作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	5	
			年度消防工程验收及时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组织消防专家开展消防安全检查成本	≤24 万元	7.43 万元	5	5	
			投入消防安全宣传培训成本	≤10 万元	1.8 万元	5	5	
			对大型商业综合体进行消防检查验收成本	≤16 万元	0 万元	5	0	受疫情影响,未到现场完成验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群众消防安全知识和意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降低建设工程火灾事故,降低财产损失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消防项目施工方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84.3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与市政设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单位主要职责：本部门主要负责建筑行业质量安全监管、房地产市场调控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全州建筑工程消防验收、城市及乡村建设管理。 项目目标：目标一：依据《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修订版）》（国灾险普办发〔2021〕6号）、《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实施方案》（建办质函〔2021〕248号）、《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数据成果质量在线巡检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对昌吉州五县两市（园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道路、桥梁、供水设施调查数据采取软件质检、人工核查相结合的方式，对数据的完整性、规范性、一致性进行检查，判断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及本项目相关的技术要求。目标二：通过对全州房屋及市政设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及时发现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依据《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修订版）》（国灾险普办发〔2021〕6号）、《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实施方案》（建办质函〔2021〕248号）、《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数据成果质量在线巡检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对昌吉州五县两市（园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道路、桥梁、供水设施调查数据采取软件质检、人工核查相结合的方式，对数据的完整性、规范性、一致性进行检查，判断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及本项目相关的技术要求。通过对全州房屋及市政设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及时发现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房屋及市政设施风险普查覆盖的县市数量（个）	=10 个	10 个	10	10	
			开展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的次数（次）	=1 次	1 次	10	10	

		质量指标	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数据质检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房屋及市政设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完成时间（月）	<=12 月	12 月	5	5	
			房屋及市政设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及时率（%）	>=95%	100%	5	5	
		成本指标	投入各县市核查单位成本（万元）	<=1 万元	0 万元	5	0	绩效目标设定错误，直接委托第三方进行
			投入聘请第三方核查金额(万元)	<=10 万元	1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人民群众对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灾害综合风险水平认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 度（%）	>=90%		0	0	
总分						100	95.00 分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自 评 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风险普查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00	109.00	67.72	10	62.13%	6.21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00	109.00	67.72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聘请第三方开展风险普查培训以及对全州各县市（园区）风险普查数据进行质检核查。			通过聘请第三方开展风险普查培训以及对全州各县市（园区）风险普查数据进行质检核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县市个数	=7 个	7 个	5	5	
		质量指标	质检抽查合格率（%）	>=90%	95%	5	5	
			风险普查数据质检抽查率（%）	>=0.40%	0.4%	5	5	
		时效指标	普查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投入风险普查专项资金额（万元）	<=24 万元	24 万元	5	5	
			投入市政风险普查金额（万元）	<=35 万元	35 万元	5	5	
			投入风险普查车辆租赁费（万元）	<=9 万元	0 万元	2	2	

			投入风险 普查人员 差费	≤7.08 万元	2.76 万元	3	3	
			投入风险 普查专家 咨询费	≤26.80 万元	2.56 万元	5	5	
			投入风险 普查印刷 宣传费用	≤5.52 万元	1.8955 万元	5	5	
			投入购买 燃气检查 设备及书 籍	≤1.60 万元	1.4927 万元	5	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 群众生命 财产损失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群众、企业 对房屋、市 政设施安 全意识提 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6.21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昌吉州冬季清洁取暖方案编制及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8.00	218.00	218.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8.00	218.00	218.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编制昌吉州冬季清洁取暖项目方案 1 套；目标 2、录制昌吉州清洁取暖视频文件一份；目标 3、做好清洁能源替代各项工作的宣传工作，确保人民群众及时掌握大气污染情况，以及清洁能源替代的优点、好处，做好宣传、使清洁能源替代工作深入每个群众心中；目标 4、有效促进全州清洁取暖工作进展。			编制昌吉州冬季清洁取暖项目方案 1 套；录制昌吉州清洁取暖视频文件一份；做好清洁能源替代各项工作的宣传工作，确保人民群众及时掌握大气污染情况，以及清洁能源替代的优点、好处，做好宣传、使清洁能源替代工作深入每个群众心中；有效促进全州清洁取暖工作进展，成功申报国家北方地区清洁取暖资金 9 亿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报方案编制手册、制作宣传片数量	=1 套	1 套	10	10	
			录制昌吉州清洁取暖视频文件一份（份）	≥1 份	1 份	10	10	
		质量指标	清洁取暖宣传完成方案编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第一阶段（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完成时间	1 月 30 日	1 月 30 日	5	5	

			编制宣传手册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投入申报文本编制费（万元）	≤198 万元	198 万元	10	10	
			投入录制昌吉州清洁取暖工作进展视频文件金额（万元）	≤20 万元	2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推进农村冬季取暖方式改变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促进昌吉州清洁取暖工作进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各部门对项目编制文本的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昌吉州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7.27	10	86.35%	8.64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17.2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 目标 2：努力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系统； 目标 3：实现党政机关实施垃圾分类达到 50%； 目标 4：垃圾分类试点城市（阜康市）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35%； 目标 5：有效促进城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 目标 6：实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覆盖的县市数 7 个			2022 年昌吉州积极推进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全州实施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全覆盖，全州各党政机关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生活垃圾处理体系，努力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2022 年全州实现党政机关实施垃圾分类达到 50%，垃圾分类试点城市（阜康市）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35%，有效促进城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覆盖的县市数量	=7 个	7 个	10	10	
			党政机关实施垃圾分类实施率	≥50%	60%	10	10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35%	35%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	5	

			党政机关完成垃圾分类工作及时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投入城镇垃圾分类检查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5	5	
			下半年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检查费用	<=10 万元	7.27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城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降低城镇生活垃圾污染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8.64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昌吉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密码升级项目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00	95.00	0.00	10	0.00%	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00	95.00	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昌吉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承担建设行业管理秩序、监管自治州建筑市场、建筑行业质量安全监管、房地产市场调控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管理。 目标 1: 通过对昌吉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确保系统安全保密、业务不断、数据不丢、正常运转； 目标 2: 2022 年建立国产密码保障体系，推进昌吉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密码安全性保护，形成政务信息系统网络安全与密码长效保护机制； 目标 3: 昌吉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密码应用安全保护的 platform 1 套 目标 4: 有效提高建设系统审批平台账号密码安全性				该项目受疫情影响，2022 年未实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昌吉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密码应用安全保护的 platform	=1 套	0 套	10	0	受疫情影响，项目未实施
			密码应用安全保护的覆盖县市数量	=10 个	0 个	10	0	受疫情影响，项目未实施

		质量指标	密码保障系统合格率	=100%	0%	5	0	受疫情影响，项目未实施
			密码应用安全保护的账号数量覆盖率	=100%	0%	5	0	受疫情影响，项目未实施
		时效指标	密码升级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	5	
			密码升级方案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0%	5	0	受疫情影响，项目未实施
		成本指标	第一次支付投入密码应用安全保护项目建设软件成本	≤57 万元	0 万元	5	0	受疫情影响，未支付
			第二次投入密码应用安全保护项目建设软件成本	≤28.50 万元	0 万元	5	0	受疫情影响，未支付
			第三次投入密码应用安全保护项目建设软件成本	≤9.50 万元	0 万元	10	0	受疫情影响，未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建设系统审批平台账号密码安全性	有效提高	0%	10	0	受疫情影响，项目未实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保护 政务系统 网络安全	有效保护	0%	10	0	受疫情影响，项目未实施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审批 使用人满意度	≥90%	0%	10	0	受疫情影响，项目未实施
总分						100	5.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昌吉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4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昌吉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承担建设行业管理秩序、监管自治州建筑市场、建筑行业质量安全监管、房地产市场调控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管理。 目标 1: 通过对昌吉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平台运行维护，确保平台运行稳定； 目标 2: 建设完善的一套系统以维护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平台政务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目标 3: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平台运营维护覆盖:10 个县市（园区）；目标 4: 有效优化建设项目审批流程				通过对昌吉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平台运行维护，确保平台运行稳定；建设完善的一套系统以维护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平台政务信息系统网络安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平台运营维护覆盖:10 个县市（园区）；有效优化建设项目审批流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平台运营维护覆盖县市（园区）数量	=10 个	10 个	10	10	
			维护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平台	=1 套	1 套	10	10	
		质量指标	维护平台运行合格率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维护运用完成时间	2023 年 5 月	2023 年 5 月	5	5	

			信息系统运行稳定率	>=95%	100%	5	5	
		成本指标	下半年投入建设项目审批平台运营维护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5	5	
			上半年投入建设项目审批平台运营维护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优化建设项目审批流程	有效优化	有效优化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改善建设领域营商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昌吉州建设行业指挥平台维护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6.00	10	60.00%	6.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6.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部门负责建筑行业质量安全监管、房地产市场调控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目标 1：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及自治州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对全州昌吉市以外的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以上的单体建筑工地进行视频监控，对昌吉市的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以上的单体建筑工地进行视频监控，实现实时监控；提高安全监管力度；目标 2：有效提升建筑工地安全生产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通过对建设行业指挥平台有效维护，对建筑工地安全生产实施监控，加强建筑工地安全生产管理；通过视频监控建筑工地扬尘情况，有效降低建筑工地对大气污染程度；通过对建筑工地实名制监控，加强建筑工地人员管理，有效提高建筑工人安全施工水平。对全州 3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视频监控覆盖率达到 100%；建设行业指挥平台监控任务 4 项，建设行业指挥平台运转合格率 100%，支付系统运营网络流量费 6 万元，有效提升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管理信息化水平，有效降低建筑工地扬尘污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全州昌吉市区以外单体建筑工地视频监控面积（平方米）	≥3000 平方米	3000 平方米	10	10	
			对昌吉市单体建筑工地视频监控的面积（平方米）	≥8000 平方米	8000 平方米	10	10	
			对建筑工地视频监控覆盖县市数量（个）	=10 个	10 个	5	5	
		质量指标	运维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维护系统运行完成时间（月）	≤12 月	12 月	5	5	
			对建筑工地监控发现安全问题及时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第一次投入维护成本（万元）	≤4 万元	0 万元	5	0	受疫情影响，未完成采购程序，未能支付
			第二次投入指挥平台维护费（万元）	≤6 万元	6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建筑工地安全生产规范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对建筑工地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施工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昌吉州行政综合执法支队订购服装项目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0	5.20	5.19	10	99.81%	9.98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0	5.20	5.19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城市执法人员制服配置，有效提升城市执法人员执法形象。 目标 2：订购冬季防寒服 25 套。 目标 3：订购其他执法制服 25 套。 目标 4：有效提升执法队伍建设。				通过城市执法人员制服配置，有效提升城市执法人员执法形象。订购冬季防寒服 25 套。订购其他执法制服 25 套。有效提升执法队伍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冬季防寒服数量	=25 套	23 套	10	9.2	人员减少
			购置其他执法制服套数	=25 套	23 套	10	9.2	人员减少
		质量指标	服装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服装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采购执法制服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	5	
			执法制服交付及时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购置防寒服投入成本	<=1 万元	0.83 万元	5	5	

			购买秋常服、夏季制服及鞋子、皮带投入成本	≤4.20 万元	4.37 万元	5	4.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人员公正文明执法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	有效规范	有效规范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配置制服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18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运转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	90.00	88.99	10	98.88%	9.89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	90.00	88.99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保障全局办公楼视频会议室、固定电话及互联网网络通畅; 目标 2: 通过聘请保安及保洁 7 人, 保障办公楼安全及清洁; 目标 3: 按照州党委、州人民政府要求, 订阅报刊及各类宣传资料; 做好政策信息宣传工作; 目标 4: 保障机关用水用电正常, 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通过项目执行, 能够按时缴纳电话费, 全年办公楼视频会议室、固定电话及互联网网络通畅; 通过聘请保安及保洁 7 人, 全年办公楼安全, 卫生符合标准, 合格率 100%; 及时订阅报刊及各类宣传资料; 做好政策信息宣传工作; 全年工作顺利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视频会议室正常使用数量 (个)	=1 个	1 个	10	10	
			托管物业聘请保安保洁人数 (人)	=7 名	7 名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大楼安全卫生合格率 (%)	≥95%	100%	5	5	
			电话网络运转正常率 (%)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月)	=12 个月	12 个月	5	5	

			办公楼环境卫生打扫及时率(%)	≥98%	100%	5	5	
		成本指标	投入机关运转成本(万元)	≤90 万元	88.99 万元	5	4.95	受疫情影响
			其中：投入机关运转的物业费用(万元)	≤20 万元	2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	有效促进	促进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保障办公楼安全卫生	有效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84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环境消杀专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目标：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全州环境消杀督导检查、培训演练、消毒效果及过程评价工作等相关费用。 目标 1：通过环境消杀督导检查，有效提高我州环境消杀消杀人员业务素质、提升消毒过程与操作水平； 目标 2：通过疫情防控环境消杀宣传、培训、演练以及聘请专家开展消毒效果及过程的评价，提高消杀工作科学性、精准性； 目标 3：开展环境消杀宣传 4 次； 目标 4：有效降低因环境消杀不到位导致疫情风险，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全州环境消杀督导检查、培训演练、消毒效果及过程评价工作等相关费用。通过环境消杀督导检查，有效提高我州环境消杀消杀人员业务素质、提升消毒过程与操作水平；通过疫情防控环境消杀宣传、培训、演练以及聘请专家开展消毒效果及过程的评价，提高消杀工作科学性、精准性；开展环境消杀宣传 4 次；有效降低因环境消杀不到位导致疫情风险，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环境消杀宣传次数	=4 次	4 次	5	5	
			开展环境消杀实战演练次数	=2 次	2 次	5	5	
			环境消杀督导检查次数	>=12 次	12 次	5	5	
		质量指标	环境消杀消毒效果及过程评价检查率	>=90%	100%	5	5	
			环境消杀督导检查覆盖率	>=9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	5	
			环境消杀检查及时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投入疫情防控环境消杀人员差旅费	≤2 万元	10 万元	5	0	经批准, 疫情防控消杀专班从住建局调整到卫健委, 经财政局批准, 将资金用途全部进行调整, 用于支援呼图壁县\阜康市疫情防控人员的差费
			投入聘请环境消杀专家技术培训费	≤3 万元	0 万元	5	5	
			投入开展环境消杀演练及检查成本	≤5 万元	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因环境消杀不到位导致疫情风险,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持续巩固	持续巩固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5.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自治区访惠聚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0	26.00	5.42	10	20.85%	2.09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	26.00	5.42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部门负责建筑行业质量安全监管、房地产市场调控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目标 1：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及自治州、县党委各项政策措施，积极宣传党的各项惠民政策，目标 2：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目标 3：全面落实各项维稳措施，强化基层党组织工作，广泛开展群众工作，着力落实惠民政策			2022 年我局驻访惠聚工作队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及自治州、县党委各项政策措施，积极宣传党的各项惠民政策，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全面落实各项维稳措施，强化基层党组织工作，广泛开展群众工作，着力落实惠民政策，投入为民办实事资金 26 万元，常住人口信息完善率 100%，有效促进美丽乡村建设，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效果，有效提升党的群众工作质量，群众满意率达到 90%。2022 年 5 月，按照规定，撤回驻孙家沟“访惠聚”工作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经费保障“访惠聚”工作队数量（个）	=2 个	1 个	10	5	因为政策调整，撤回驻木垒县孙家沟“访惠聚”工作队
			“访惠聚”生活补助发放的人数	=10 人	1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常住人口信息完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	6	
		成本指标	投入访惠聚队员补助金额	≤6.23 万元	0 万元	1	0	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金额不含在工作经费中
			投入为民办实事金额	≤20 万元	5.42 万元	3	3	原本保障两个工作队，2022 年 5 月，按照规定，撤销了孙家沟工作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美丽乡村建设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党的群众工作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86.09 分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自 评 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购买第三方服务专项经费（安全生产检查）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48.78	10	97.56%	9.76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48.78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第三方专项服务经费				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对全州房屋和市政设施、燃气等安全生产进行检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检查覆盖县市园区数量	=10 个	10 个	5	5	
			开展安全生产服务指导次数	≥3 次	4 次	10	10	
		质量指标	执法检查覆盖率（%）	≥30%	30%	10	10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检查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投入安全生产检查资金	≤50 万元	48.78 万元	10	10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76 分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